

#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 試題評析

今年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的題目，可謂難易適中，也配合目前台灣政策的需求與走向，其中「失業問題與政策」是必考題，再者，政府如何透過合宜政策來補強家庭的福利角色，即家庭政策之擬定，此外，社會政策實施與地方自治的關係，也可從總籌分配款來說明，因此，50-60分應是考生普遍可得之分數。

一、試申論家庭可扮演之社會福利功能，以及在急速社會變遷下，政府應如何透過合宜政策來補強家庭之福利角色。（25分）

**答：**（一）支持 - 家庭 / 生育模式（Pro-family/pro-natalist model）：

以鼓勵生育為主要目標，政府政策支持家庭的目的是提高生育率，政策強調現金給付、親職假、和提供托兒措施等來降低生育的阻力並幫助母親調和工作與家庭生活。以法國為代表的家庭政策。

（二）支持 - 傳統模式（Pro-traditional model）：

國家依然支持家庭，但是以支持傳統家庭為重點。換句話說，支持男性為主要經濟生產者的家庭模式，國家會提供中度的福利支持，例如托兒，但是仍然期待家庭、社區、和志願組織扮演主要的角色。在對家庭友善的口號下，國家政策是比較支持婦女在家而非出外就業的。以德國為主要代表。

（三）支持 - 平等主義模式（Pro-egalitarian model）：

追求兩性平等是主要的政策焦點，政府此時的家庭政策是全力支持兩性就業的家庭，給予男女同等對待，同樣的角色分工，同是麵包賺取者，也同是照顧者。政策上也認同男女同時擁有工作 / 家庭雙角色。在結婚、離婚和墮胎等議題上限制極少，認同人們有權自由選擇其生活方式。以瑞典和丹麥為此模式之代表。

（四）支持 - 家庭 / 非干預模式（Pro-family but non-interventionist model）：

政策支持僅提供給有需求的家庭，不鼓勵婦女就業所以相關的措施也極有限。家庭被期待為自己自足的單位，就業的父母親可以自行透過市場機制和私人就業協定，而滿足其家庭需求。可以英國和美國為例。

二、試分析近年來台灣失業問題日益嚴重之遠、近因，以及應採取之有效社會政策。（25分）

**答：**（一）失業問題之因：

1. 循環性失業，通常導因於在經濟景氣循環變動過程中，出現在經濟景氣低迷，生產力下降，市場對勞動力需求降低時期，特別是台灣在全球化的因素影響下，以出口為導向的經濟活動受到國際景氣因素影響程度深化，目前整體國際景氣亦不佳，相對影響國內的發展。

2. 技術性失業，肇因於勞工被節省人力的機器，新生產技術或新管理方法所取代，資訊化，電腦化使得傳統以人力密集的產業勞工，難以在技術上居於優勢，勞工無法跟上經濟活動的轉型，自然被淘汰，同時因為國內缺乏良好的職業輔導與在職訓練，致使失業者無法在就業市場中取得適當的工作職位。

（二）應採取之有效政策：

邁入千禧年後，我國加入WTO勢在必行，人力資源也將面對來台全球的競爭，尤其對農林漁牧業及傳統產業的勞工衝擊很大。因此，為適時因應未來勞動市場的變革，政府除繼續加強工作安全的保障外，並已著手規劃失業者之轉業、再就業及創業等前瞻性的重要措施如下：

1. 規劃成立「就業安全署」：

勞委會對於組織職掌的強化與提昇，已積極研擬改進方案，尤其關注足以針對影響勞工工作安定的就業安全體系，更為求統一事權，推動失業的預防及促進就業等就業安全措施而籌設負責機關，更是本會多年來努力的目標。

2. 研訂「就業促進法」：

參考德、日、韓立法體例，整合職業訓練法，就業服務及勞工保險失業給付辦法等相關法規，訂定「就業促進法」，作為解決失業問題，強化就業機能的法源依據。

3. 就業服務委外辦理：

補助網際網路業者，私立人力仲介公司或民間人力銀行及使用者辦理或運用就業服務資訊，以加速就業資訊流通。更要促使就業服務機制彈性化，可由行政機關負責監督指導，結合民間資源，以落實就業服務機能。

4. 運用就業安定基金，加強推動就業促進津貼措施，除對失業勞工照顧其失業期間的基本生活外，並擴大照顧失業者轉

業，再就業等必要費用的補助。

- 5.擴大補助事業單位辦理現職員工在職訓練，預防現職員工因技術脫節而加深失業問題。
- 6.發展單元媒體訓練教材，擴大辦理養成及第二專長訓練，協助失業者習得就業技能，使得順利就業。
- 7.結合資力及勞工團體，建構轉業輔導系統，普及轉業服務網，加速被資遣員工再就業。
- 8.繼續檢討外勞政策，緊縮外勞開放名額。
- 9.加強照顧弱勢族群，創造就業機會：由於國際經濟發展的競爭，勞委會一方面要積極規劃前瞻的就業政策，另一方面更要考量勞動市場現實的狀況，加強照顧一向居於就業弱勢的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青少年及關廠歇業被資遣勞工等族群，以保障其就業機會。

三、試分別檢討我國當前實施之老人福利法、兒童福利法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應興革修法之重點。（25分）

**答：**（一）老人福利法方面：

須積極研修相關行政命令，以健全福利法制，特別是有關老人福利機構等專業人員與設立標竿，以及健康保險與保健服務項目及方式，此外，有關社福機構的輔導獎勵等皆是未來修法重點。

（二）兒童福利法方面：

最重要的就是整合兒童與少年資源，因之，合併兒童與少年福利法是兩項福利資源整合的起點，此外，兒童機構的設立標竿、輔導等，落實幼托合一等，都是未來修法重點。

（三）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方面：

研修身心障礙相關福利，落實身心障礙者安養監護制度及財產信託制度等，確切掌握身心障礙人口數及需求，並建立身心障礙生涯轉銜制度。

四、試申論社會政策的實施與地方自治的關係。（25分）

**答：**（一）社福預算統籌分配下業務推動困境。

- 1.中央政府推動困難。
- 2.選票考量，影響社福預算分配。
- 3.受暴婦女安定不被重視。
- 4.社福預算名目重複，縮減受暴婦女預算。
- 5.中心服務人力遭到裁撤。

（二）相關建議

- 1.主計處、研考會、社會司、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應該共同研討因應策略，並且訂定有效的監督考核預算執行的辦法。
- 2.中央單位對於各項社會福利預算編列的評估，應對區域資源差異性與服務的購買都應列入考核參考，並且發展良好的管理分配辦法與輔導機制。
- 3.民意代表與政府預算常有「水能載舟亦能覆舟」的矛盾情節，然地方推動家暴防治業務的人力與預算編列，仍需地方民代的監督機制。
- 4.中央單位應考量社工員在從事危機處理工作所產生的職業危險性，並應將社工人員危險津貼列為預算項目，才能讓社工員在減少後顧之憂下服務案主。